

刘斯奋
著

三·鸡鸣风雨

白门柳

新生这梅树

仍旧是蜿蜒受苦的姿态
仍旧是残缺支离的躯体

呵它已经获得了新生
几年后

它出乎意料地

抽出数十桠粗壮碧绿的新枝

接着

小骨朵似的蓓蕾就密密麻麻地爬满了枝头

在一个凄清微冷的冬晨

它终于开出了满树璀璨的春花

白门柳

刘斯奋

著

三·鸡鸣风雨



长江文艺出版社

（武汉）

Under One Sky Publishing Ltd. (UK)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白门柳 / 刘斯奋著. — 武汉: 长江文艺出版社, 2009.7

(茅盾文学奖长篇历史小说书系)

ISBN 978-7-5354-4058-7

I. 白... II. 刘... III. 历史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9)第 084456 号

顾问: 王建辉 周百义

策划:  长江出版集团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

Under One Sky Publishing Ltd. (U.K.)

地址: 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出版城 C 座 6 楼

Email: hb_tianyi@yahoo.com.cn

Http://www.cjcb-ty.com

Http://www.cjcb-uos.com

责任编辑: 姚梅 张韵 封面设计: 濮文涓

责任印制: 潘宇哲

出版: 长江文艺出版社 地址: 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 邮编: 430070

发行: 长江文艺出版社(电话: 87679362 87679361 传真: 87679300)

Http://www.cjlap.com 印刷: 湖北新华印务股份有限公司

开本: 700 毫米 × 1000 毫米 1/16 印张: 78.125 插页: 6

版次: 2009 年 7 月第 1 版 2009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字数: 1254 千字

定价: 116.00 元(3 本·简精装)

版权所有, 盗版必究(举报电话: 87679267)

(图书出现印装问题, 本社负责调换)



内 容 提 要

《鸡鸣风雨》为长篇历史小说《白门柳》第三部。明朝覆亡已成定局，覆巢之下，焉有完卵，士人们也面临牺牲名节侍奉新主子，还是放弃前途固守旧志的两难。本书以写实的风格，反映了明末战乱频仍，生灵涂炭的惨景，作者笔下的文人、青楼女子、烈士、江湖艺人个个血肉丰满、栩栩如生。

清顺治二年，龚鼎孳等明朝旧臣剃发改服，归顺清朝。黄宗羲等人则在江南继续练兵，坚持抗清，建立了鲁王政权。洪承畴被任命为江南总督，继续南下攻城。柳如是因为反对钱谦益投靠清朝而与之闹翻，执意留在南京，期间因为心存不平、寂寞难耐而与人暗通幽曲，在当地传出丑闻。钱谦益终于决定辞官回家，家人抓获柳如是的情人，向他告状，钱谦益知晓真相后原谅了柳如是。冒襄和家人从海宁逃走，过着贫病交加的生活，幸亏董小宛苦心周旋，悉心照料全家的生活起居。黄宗羲回乡筹集粮草，未料到家乡民不聊生，幸亏黄宗会急中生智，从公差手中购得粮草，黄宗羲于是率领水军继续战斗。马士英和阮大铖为了给自己留下活路，在鲁王和唐王之间穿针引线。柳麻子、沈士柱等人暗自混入南京城，与冒襄会合，试图将外面的军队放入城中，结果沈士柱慷慨就义。虽然大势难以扭转，但幸存的江南士子还是转入地下，继续坚持抵抗运动。



第一章



正阳门、崇文门和宣武门，是横贯在北京半腰当中的三座城门。从这三座门往北，属于“内城”范围；往南，则属于“外城”了。“内”与“外”虽然只是一字之差，但两片城区，却因此被划分出了两个不同的天地。内城，是成祖皇帝迁都北京时改建的。当时大明王朝的国势如日方东，光华灿烂。内城的建筑也因之显出一派泱泱溶溶、博大雄强的气象。红墙黄瓦、画栋雕梁的紫禁城不必说，就连遍布城中的坊巷胡同，也全都被收拾得纵横笔直，井井有条。虽然两百多年下来，人祸天灾，风吹雨打，许多建筑已日见破败，无复当年的旧观，但那种“笙歌归院落，灯火下楼台”的奢华架子还在；内城居住，也依然是上流社会人们无可争议的一份特权。

至于外城，情形就全然不同。毗连于内城南端的这片外郭城，比内城要晚竣工一百多年。当年的嘉靖皇帝，被不断越过长城南下侵扰的鞑靼骑兵弄得焦头烂额，寝食难安，终于下决心在京城外围再修筑一道城墙，使之成为

阻挡强敌进攻的缓冲地带。修城的初衷本是如此,也就不难想见事情的进行是何等草率匆忙。事实上,这道外城墙只修完南端一段,就停顿了下来,而且整个布局从一开始就没有认真规划过,以致旁逸斜出的街巷,寒伧低矮的简陋平房,以及肮脏杂乱的墟场市集,就成了这一带历久不变的景观。无疑也因为这个缘故,除了在紧靠城门边上,偶尔还会有个把“淡泊之士”赁屋而居之外,一般来说,所谓“外城”,在北京上流人家心目中,压根儿就属于令人望而生厌的贫民窟。

不过,自从一年多前,由大清国摄政王多尔袞统率的八旗大军进驻北京以来,情形就发生了根本的变化。这些来自山海关外的进入者,衣冠之奇异自不待言,脑后还忸人地拖着一根长辮子。在入城之后的第二天,他们就下达了一道措辞强硬的命令,宣布自即日起,内城全部划归军队驻扎。原有的居民,不论是官员还是百姓,一律搬出外城去居住。敢有违抗者,以军法论处。

对于这样一道命令,在前朝崇祯乃至更早的那些皇帝在位时,或许还会有人敢于争谏,但是,自从经历了李自成攻陷北京的奇祸巨变,即便是过去最有头脸的那些人物,也因为大明王朝无可挽回的覆灭,变得终日惶惶然如丧家之犬。面对俨然以新主子自居的进入者,他们可是一点儿勇气也鼓不起来了。结果,经过十来天鸡飞狗走的混乱,原来居住在内城的人家,便像猛然刮来一阵狂风似的,一古脑儿搬到了外城,在穷街陋巷中挨挨挤挤地安顿下来。其中宣武门外一带,大约街巷房舍与别处相比,要稍为像样一点,于是又不约而同成了上流人家的汇聚之所……

眼下,已经到了清朝顺治二年的六月,距当初那场大搬迁,已经过去了一年多。这天中午,曾经是明朝的兵科给事中、如今又成了清朝吏科给事中的龚鼎孳,刚刚到内城去拜会过一位满族的贵官,正骑着马往回走,打算赶在午饭前回到他在宣武门外的住处去。

“嗯,看起来,往后即使再有什么变动,大局也只能是如此了!”沿着曾经是店铺云集、顾客往来,但如今已经变得空旷冷清的宣武门内大街,龚鼎孳一边往前走,一边默默盘算着,“大兵已经攻下江南,留都已经开门迎降,就连史道邻、马瑶草拥立的那个弘光皇帝,听说也在芜湖被擒,正在押解来京。大明所剩下的一点气数,看来算是彻底穷尽。虽说平定四海,也还要一些时日,但这一统天下,恐怕已经非大清莫属了!”

由于局势的演变,同自己先前的估计完全一致,甚至推进得更快,龚鼎孳此刻,不觉暗暗感到庆幸,有一种远离劫难的轻松。的确,像他这样在农民



军攻入北京之后，曾经接受过“伪职”的明朝旧臣，如果当初像方以智等人那样，迫不及待地逃往江南的话，那么，纵使弘光朝廷宽大为怀，不予追究，到了这次清兵南下，也势必在劫难逃，吉凶未卜。现在由于自己坚决留下来不走，结果不但安安稳稳活着，而且还能照旧当京官。

“虽说在满洲鞑子手下做事，恐怕不会怎么痛快，但在前明时难道就痛快了？哼，不是一样如临深渊、如履薄冰地过日子！如今再怎么着，也总比以往焦头烂额地硬撑着那个破摊子强。况且，他满人以化外夷狄之邦，要入主中国，只怕到底还得依靠我们汉官才成！”

这么暗自掂量一番之后，龚鼎孳就愈加心安理得。他从马上直起身子，开始怀着一种彻底解脱的心情，打量起沿途的景物来。他发现，清朝大军进入北京这一年多，除了发生过强迫搬迁那件事之外，别的方面倒还算是相当克制。不但如此，当权者还采取了一些颇得人心的措施，譬如以隆重的礼仪改葬崇祯皇帝；对于明朝的旧官，只要愿意归顺，一律以原职录用；以及宣布革除前朝的苛政等等，因此北京的局面一直比较稳定。虽然在内城，由于到处驻扎着重兵，市面不免比较冷落，出入城门时盘查也颇为严格，但一旦到了外城，就依旧行人熙攘，车水马龙。在六月耀眼的阳光下，各行各业的人们显出一派随遇而安的“顺民”模样，照旧在为衣食而各自奔忙。“不错，时至今日，仍旧允许我汉家官民保留前朝衣冠，不必像他们那样剃发留辫，改穿马褂和开衩袍，这一层，无疑也是新朝善体民心之处！”望着满街上那些同自己一样，依旧把发髻藏在头巾或纱帽之下，身上的衣着也一如往日的行人，龚鼎孳于从容自在之余，又一次宽心地想，并且生出一种期望，觉得新朝果真能够心胸阔大，兼容并蓄，那么，以自己的精明干练，今后恐怕还大有施展的机会……

现在，他已经回到自己的家门前。位于宣武门外东侧一条胡同深处的这个新住处，是一年前大搬迁那阵子，他同爱妾顾眉一起选定的。房子虽然小了一点，难得的是环境颇为清静。当时好几户急着找房子的人家都看上了这里，争着要买。末了，龚鼎孳看见顾眉特别中意，狠狠心拿出高一倍的价钱，才把房子买到手。为这事，顾眉反而埋怨丈夫，认为前一阵子因为逃难，几乎弄得倾家荡产，手头已是相当拮据，实在没有必要花这种冤枉钱。不过埋怨归埋怨，对于丈夫的宠爱和体贴，顾眉其实还是十分喜欢。明显的证据是，一搬进来，她就指挥仆人，里里外外的忙得额头见汗。为着把这幢只有前后两进的小小四合院，收拾得整齐雅洁，不失身份，这个聪明能干的女人着实花了不少心思。“嘿，要是摸不透你的脾性儿，我龚某人也枉在风月场中混这么

些年了!”当时龚鼎孳在一旁瞧着,苦笑地想。此刻,他在门前下了马,把缰绳交给承差之后,忽然想起这件事,嘴角不由得再度现出无奈的微笑。

“啊,老爷回来啦!”当他怀着轻松的心情,穿过前院,匆匆往里走的时候,丫环小凤迎上来,行着礼说。

“嗯,太太呢?”龚鼎孳顺口问道,没有停住脚步。

“回老爷的话,太太在西间屋里。王妈妈来了,太太正陪着说话呢!”

“王妈妈?哪个王妈妈?”

“就是熊老爷家的王妈妈,去年逃难时同我家做一路的。”

龚鼎孳“哦”的一声,也就想起来了——去年四月底,正当李自成的农民军在山海关被吴三桂引进清军击败,决定放弃北京,向西撤退那阵子,满城的居民人心惶惶,谣言四起。龚鼎孳见势头不妙,害怕“王师”一旦打回来,会对他们这些“失节事贼”的旧官严加追究,串联几位同病相怜的朋友,举家逃出城去躲风头。当时结伴同行的,就有吏部郎中熊文举一家。这个王妈妈,是熊府的一位有头脸的女管家。本来彼此也不相熟,只因路上种种劳苦波折,常需互相照应,一来二往,也就近乎起来。回城后,这王妈妈也常会找个空儿,过来串串门,却一向都是由顾眉接待。“噢,是她来了。那就别惊动太太,你来服侍我就得了。”由于心情颇好,龚鼎孳宽宏大量地摆摆手,然后径直走进上房的起居室里。

二

龚鼎孳由小凤服侍着,刚刚换上家居的便服,顾眉就走进来了。曾经是秦淮河上风头最健的这位昔年名妓,自从两年前嫁给了龚鼎孳之后,就跟着丈夫住到北京来。虽然已经年近三十,但是岁月并没有在她身上留下任何痕迹。看上去,她仍旧那样风姿绰约,娇艳迷人。因为天气炎热,她只穿着一件薄薄的桃红女衣,下衬月白罗裙,脑后松松地绾了一个倭坠髻,益发显得珠圆玉润。自得知丈夫已经回来,她才匆匆把客人送走的。一踏进起居室,她就放下怀里那只乌云覆雪波斯猫,走近来,从小凤手中接过绸子腰带,一边给丈夫系上,一边吩咐丫环说:

“这儿用不着你了,张罗开饭去吧!”

随后,又悄悄亲了一下丈夫,巧笑盈盈地问:“相公今日出门拜客,可还顺利?”

龚鼎孳“嗯”了一声:“没有什么不顺利的,不就是同满人打交道么,小菜



一碟,顶好对付!”

“咦,不是说,这个叫济——济什么的贝勒凶霸得很,谁都怕去见他么?”

“叫济尔哈朗。哼,别人怕,我却不怕!你别瞧满洲鞑子一个个十二片篷扯足,傲气得很,其实也是欺软怕硬。只要你不怯他,他便颠倒过来礼敬你了。”

“哦,是吗,那——”

“待会儿再跟你说。先吃饭吧,我都快饿坏了!”这么把手一摆之后,龚鼎孳就径自走向饭桌,在椅子上坐了下来。

龚鼎孳不再谈下去,是因为他虽然说得挺硬气,实际上却并没有什么可夸耀的。那位济尔哈朗亲王的确没有为难他,但是让他在门房足足候了一个多时辰,到头来同他总共还谈不上五句话,就按照官场的礼仪端茶送客。如果不是在等候接见的当儿,从别的候见者口中,得知南京已经开门迎降的重要消息,他今天简直可以算是白出了一趟门。不过,这一类情况,龚鼎孳照例不会告诉侍妾。“横竖她知道了也没用,反倒生出许多啰嗦!”他想。

现在,午饭已经摆到桌上。北京不比江南,加上眼下还是大乱初定、百物奇缺的时节,即便是龚鼎孳这样的人家,在吃喝上也只能从简。如今,饭桌上摆着的,无非是咸菜、小米粥就馒头,还有一小碟豆芽菜炒肉丝,已经算是难得的奢侈品。不过,龚鼎孳实在是饿了,也顾不上挑剔,抓过馒头就吃起来。正吃得香,忽然听见侍妾“噗哧”一笑。

龚鼎孳抬了一下眼睛:“嗯,你笑什么?”

“没什么,”顾眉摇摇头,腮边的笑涡忽闪着,“妾只是想起,刚才老是等不着相公回来,还只道那位什么贝勒留相公吃饭呢!”

龚鼎孳怔了一下,随即眼珠子一转,点点头,说:“嗯,他是要留饭,可我嫌那满洲菜,老大一股膻味儿,便坚辞了出来。”停了停,发现侍妾没吱声,他又皱起眉毛问:“怎么,你不信?”

“哦,信,信!”顾眉忙不迭回答,随即用筷子夹了一箸豆芽菜炒肉丝,一边送进丈夫碗里,一边笑着说:“既是这等,王妈妈来说的那个事,没准儿就好办了!”

龚鼎孳顿时停止了咀嚼。“王妈妈说的?又有什么事?”他警惕地问。因为为着显示自己能耐,这个不甘寂寞的女人老爱招揽一些乱七八糟的事儿,推给丈夫干,早已弄得龚鼎孳不胜其烦。

“是这么回事——”顾眉蹙起又弯又细的眉毛,叹了一口气,说,“刚才,熊老爷家的王妈妈来过,说起去年夏天在西城外逃难时,我们曾住过一阵子的那个金员外家,前些天让旗人把地给圈了去,还限令他们全家迁往三百里

外的牧马堡去安置。若不去时，便连那边的地也一并勾销，让他们全家当叫化子去！你想那金员外七老八十的人，怎生受得了这晴天霹雳？急得当场中了风。他的家人走投无路，昨日便进城来寻熊府相帮说情。熊老爷本是个胆小的人，哪里敢出头？熊太太寻思无计，才又派王妈妈过来转托我们。相公，你瞧这事……”

“你是说西城外那个老金头？他的地不是明明自家在种着嘛！怎么会给圈去了？”

“真是给圈去了呀！王妈妈刚才说，昨儿他家一下子来了好几个金家的人，都在前院里，哀哀地哭得好不伤心！”

龚鼎孳“唔”了一声，不说话了。关于圈地的事，他是知道的。早在去年十二月，朝廷鉴于从关外不断涌来的大批旗人无法安置，曾下令将北京附近各州县因战乱被丢荒的无主农田，以及明朝的皇亲、驸马、贵族、太监过去所拥有的田产，全部没收，分配给本朝属下的王公、贵胄以及八旗兵丁使用。办法就是由主管的衙门按预先拟定的分配额度，发给长短不一的绳索，让旗人们到实地去丈量圈占，所以叫做“圈地”。不过，当时所颁布的命令说得很清楚，只是圈占那些无主之田。现在怎么连金员外家种着的田也给圈去了呢？看来，要么是执事衙门弄错了，要么就是下面的旗人不遵法度，趁势胡来。

“原来他家的地给圈去了。那——你可知道，是怎样给圈去的？”由于发现事情并非那么好办，龚鼎孳的口气已经明显透着迟疑。

顾眉却似乎没有觉察，只管把她从王妈妈那里听到的一五一十地倒出来。不过，其实也没有太多新东西，无非是那些圈地的旗人如何凶横，金员外一家如何苦苦哀求，又怎样挨了打；末了，田地、房屋给圈了去不算，连牲口、农具，还有两名模样长得周正点儿的女仆，也让对方一齐霸占了，如此等等。龚鼎孳默默听着，心中越来越不起劲。不错，去年在西城外逃难时，自己一家确曾得到过金员外的照拂；但是眼下他碰到的这门子官司，却不是一件单个的事，而是关涉到旗人们进关后的生计，是朝廷一项重大决策。虽说像这样胡乱圈占，未必符合朝廷的初衷；但是，这朝廷毕竟是满人坐的天下，自己作为一名汉官，如果贸然出头说话，势必得罪旗人们不说，闹不好，还会落得个干扰朝廷大计的罪名。这可是万万不能干的！不过，他也知道，这位如夫人可不是那么好打发的。她会撒娇撒痴，会发怒放泼，还会……“哎，也罢，姑且敷衍着她好了，也省得她再啰嗦！”这么打定主意，龚鼎孳就抬起头，一本正经地说：“这件事，你也招揽得太快了，只怕十分难办。不过，在满人中我好歹还有几个说得来的，赶明儿去访访他们，看有办法没有——无论如何，让你有



个交待就是了!”

“我也知道这事挺难,”看见丈夫应允出面,顾眉顿时眉开眼笑,“可金员外好歹同我们相与一场,如今有难来求,多少总得给他一个面子呀!”说着,看见丈夫已经站起来,向寝室走去,她也就跟过来,并且赶先一步,走到床边,一边亲自动手替丈夫拂床安枕,一边又讨好地回头说:“告诉相公一件新鲜事儿——也是王妈妈刚才来说的,相公向常顶讨厌的那个孙之獬孙老爷,有人看见他这两日已经学满人的样儿,剃了发,留起了辫子,全家男女也都改作满人装扮,变得怪模怪样的,都快叫人认不出来了!”

这么一件新闻,在顾眉无非当个笑话儿说说,龚鼎孳起初也没有怎么在意。然而,他忽然心中一动。

“你说什么?孙之獬——剃发改服了?”由于意外,也由于吃惊,他的眼睛一下子睁得老大。

“是王妈妈说的,她家同孙家大门对着大门。她还亲眼看见了!”顾眉说,因为正顾着整理床铺,并没有发觉丈夫的神情变化。

龚鼎孳却“啊”的一声,不由得呆住了。孙之獬,现任礼部右侍郎。此人在明朝天启年间卖身投靠阉党头子魏忠贤,因此,到了崇祯皇帝即位,便被列入“逆案”,落得个削职还乡;直到清兵入关后,他才赶来投诚,因为善于钻营,很快就爬上高位。龚鼎孳本是复社成员,彼此也就照例成了政敌;加上他对孙之獬的迅速升迁又颇为嫉妒,因此平日提起此人,总是没有什么好话。不过,龚鼎孳仍旧没有料到,在新朝已经允许汉族官民保留前朝的衣冠之后,孙之獬竟然还要自行剃发改装!

“妈的,这阉党狗贼!真不要脸!”由于被对方的卑鄙行径所激怒,龚鼎孳不禁破口骂了出来。的确,保留前朝的衣冠,这可是满城官民经过竭力抗拒,才争得的一种“权利”,也是人们在受了吴三桂的愚弄,被迫臣服于满洲“鞑子”的武力和强权之后,所剩下的最后一点“自慰”。也许是基于自幼秉承的某种根深蒂固的观念,就连对前朝并无太多留恋的龚鼎孳,内心也是这么认为的。如今孙之獬身为汉官,为着讨好满人,竟然做出如此卑劣的举动,这使龚鼎孳一听之下,确实不禁大为光火。

“相公,你这是——”转过身来的顾眉,发现丈夫正倒背着手,气急败坏地在屋子里走来走去,不禁一怔。

“这一次,总之都得被他弄死就是,都得被他弄死就是!”龚鼎孳管自咬牙切齿,并没有理会侍妾。

“弄死?谁被弄死了?”顾眉愈加莫名其妙。

“我是说姓孙的!是姓孙的要把我们都弄死!”

“姓孙的?哦,相公是说的刚才那个事呀!”顾眉这才恍然,随即撇着嘴儿,不在意地说:“他这么弄,也无非是想拍满人的马屁罢了,又何必……”

“你知道什么!”龚鼎孳烦躁地一挥手,“姓孙的这么一弄,朝廷自然就会认为他是死心塌地效忠满人,愈加对他另眼看待了!可剩下我们呢,怎么办?也跟着学他的样?但那么一来,我堂堂华夏之区,亿兆官民,岂非从此尽数沦为化外夷狄?这如何面对列祖列宗?又如何向子孙后世交代?但要是跟他学,说不定就会被新朝看做不是真心归顺,甚至怀有二志,轻则受到猜忌,断送前程;重者还会招致不测之祸——哎,总而言之,这回全都被他弄死就是!”

有着瘦长身材和一张青白脸的龚鼎孳,本是一个精明强干的人,平日遇事颇沉得住气。因此,看见他这样子,顾眉也跟着紧张起来。

“那,那可怎么办?”

“不行!”龚鼎孳忽然站住脚,断然说道,“这姓孙的乃是阉党余孽,奸险小人,若然容他如此得逞,我辈正人君子在朝中哪里还有立足之地!”

“啊,那么……”

“总得想个法子治治他!”这么说完之后,龚鼎孳又重新在屋子里走动起来。

也就是到了这时,顾眉大约才真正弄明白了。她眯缝起眼睛,出了会子神,随即款款地走向方几,从上面拿起一盅茶,举在嘴边慢慢喝着。只见她神色变得愈来愈安闲,甚至还有几分自得。末了,她把茶盅往方几上“笃”地一放。

龚鼎孳不由得站住了,回头望着她。

顾眉回身在椅子上坐下,顺手拿起一柄绿纱团扇,扇了两下,这才似笑非笑地说:“若是想不让那姓孙的得意么,妾倒有个法儿,就不知相公敢不敢?”

“啊?你说,你说!”

“依我的性儿么——”顾眉瞅着丈夫,目光炯炯地说,“他孙家会剃发改装,莫非我龚家就不会剃发改装?”

“你说什么?我家也剃、剃发?”龚鼎孳不禁吃了一惊。

“嗯,”顾眉点点头,“有道是,毒蛇蜇手,壮士断腕。不这样,又怎生斗得掉姓孙的风头?”

“可是……”

“听我说啊——相公试想,一旦姓孙的带了头,即使相公不肯学样,只怕也难保别人不跟着干。与其白让他们赶着趟儿,赚了好处去,倒不如由我们



来拔个头筹!”

龚鼎孳起先还感到吃惊与气恼,这会儿心中又是一动,顿时把待要出口的责备又收回来。的确,刚才他光顾着对孙之獬的“叛卖”行径光火,却忘记了另外一个危险,这就是在向上爬的官场竞争中,由于未能及时抢占有利位置,结果被无情地挤到后面去的危险。对于至今还指望飞黄腾达的他来说,这无疑是要防备的……于是,他沉吟着转过身,坐到另一张椅子上,开始默默地抚起胡子来。

海棠树的绿影映在窗纱上。有片刻工夫,屋子里变得很静,只听见铜壶滴漏传来滴答的声响。现在,龚鼎孳多少觉得,侍妾的这个建议,确实给他指出了出奇制胜的一着棋。在目前的情况下,这也许还是惟一可行的一着。但是,这么一来,就等于将自己摆到与孙之獬同样的位置上,势必会招致汉族官民的强烈反感。结果,也许在讨好新朝这一点上,能同孙之獬之流打个平手;但是,却会在朝廷内外,被绝大多数汉官所蔑视,并且失去他们的信任。在目前满人当权,自己惟有同汉官们抱成一团,才能免受欺负的情况下,这无疑是不划得来的。“不,这个风头可不能出!”他苦笑地想。

大约看见丈夫不说话,顾眉又开腔了:“不错,”她抚摸着团扇的边沿,慢慢悠悠地说,“当初你是跟我说过,若然新朝迫令剃发改服,你纵然舍不得我,当不了和尚,也必定要拖到无法再拖再说,总不能辱没了祖宗。可瞧眼下这情形,新朝到底容我们再拖多久,其实也难说得很。况且,这些日子我也想通了,不就是换个打扮么!以往我们在留都,光是这头头发,一年到头,就不知想着法儿变换多少回!”

这么说了之后,发现龚鼎孳管自抚着胡子,仍旧没有什么表示,她就眨眨眼睛,用忽然变得兴奋起来的声调说:“相公瞧着旗人的装束不顺眼么?妾倒觉得款式儿挺不错哩!”说着,她就丢下扇子,站起身,快步走向衣箱,先把身上的衣裳脱下,又从箱里拿出一套衣服,管自穿着起来。

龚鼎孳呆呆地望着,不明白她要干什么。直到顾眉穿戴停当,重新把脸朝向他,龚鼎孳才看清楚了。原来,那是一袭满族式的高领白缎子长袍,外面罩了一件宝蓝色的琵琶襟马甲。那有着五颗大衣扣的马甲,镶着回波形的宽大衬边,上面还绣着花草图案。据说旗人的女衣历来尚窄,加上顾眉的身材本来就十分苗条,两相映衬,益发显得俏丽轻盈。倒把龚鼎孳看得张大了嘴巴,一句话也说不出。

“这是前些日子我央人到内城去,请旗人裁缝做的,昨儿才送来。”顾眉得意地说,“如今是头发还不对。要是连发髻也学她们那样梳起来,才真好看

呢！”说着，又上下打量丈夫，点着头儿说：“像相公这等身材，若穿起长袍马褂，只怕也蛮精神！”

龚鼎孳正目瞪口呆地瞧着像换了一个人似的侍妾，被她冷不丁这么一说，倒错愕了一下。他不自然地干咳了一声，站起身，又开始在室内绕起圈子来。不过说也奇怪，经顾眉这么一起哄，他的心情已经不像先前那样激愤和紧张了。“是的，到底怎么办，眼下也不必忙于决定，且看一看情形再说不迟……”

“哎，相公，拿定主意了么？”顾眉的声音在耳边响起。

龚鼎孳抬起头，发现侍妾拿着一面镜子，还在那里左照右照地摆弄个没完。他打了个哈哈，摆摆手说：“真是妇人之见！天下的事，哪有如此简单容易？”停了停，又走过去，在侍妾的身上摸了一把，叮嘱说：“你这身衣裳，在屋子里穿穿无妨，可别走到外面去，让左邻右舍瞧见了笑话！记住了？”

说完，他就转过身，把被教训得一怔一怔的顾眉撂在屋子里，径自向外走去。

三

龚鼎孳刚刚走出起居室，就看见应门的小厮阿承——一个十五岁的矮胖少年，双手捧着一张拜帖，跌跌撞撞地飞跑进来。

这个阿承，同丫环小凤一样，也是龚鼎孳的家生孩儿，为人老实可靠，侍候主人也算忠心尽职，只有一样：做事有点冒失毛躁。龚鼎孳也曾训诫过他多次，可总不见大改。眼下看见他又是这个样子，龚鼎孳就不由得皱起眉毛，呵斥道：

“咄！跑什么？好好儿走着不成么！”

“哎，老、老爷，是陈老、老爷呢！”吓了一跳的阿承立即站住，结结巴巴地回答。

“什么‘老老爷’！就是‘老老老爷’也用不着这等亡魂丧胆的——没长进的东西！”龚鼎孳板着脸继续训斥，并朝劈手接过的拜帖瞥了一眼，忽然，心中一动，把帖子又举到眼前。

眷社弟陈名夏顿首拜

“怎么，是他来了？”他意外地想，不由自主停止了责骂，“哎，这么巧！我正



打算去访他呢!如今正好——啊哈!”心里这么惊喜着,他就兴奋起来,连忙吩咐:“快请!”看见阿承还站着发呆,他又使劲一跺脚,喝道:“快呀!”

说完,他就转过身,返回屋里,一边吩咐顾眉赶快把满族衣裳脱掉,以免不留神给人瞧见,招来闲话;一边自己换上见客的礼服,然后三步并作两步,兴冲冲地迎出大门去。

确实,也难怪龚鼎孳如此着忙,因为这个陈名夏,并非寻常客人,而是他的一位交情顶深的密友。二人早年同为复社成员,明朝崇祯年间又一起在北京做官,而且都是在兵科;李自成攻陷北京时,两人都曾经降“贼”,并接受“伪”职;后来又一道投靠清朝。凭着这种同“病”相怜的经历,加上两人平日来往密切,关系可就确实不同一般。不过,陈名夏当年是以殿试一甲第三名的高名次考中进士的,官位一直比龚鼎孳高,眼下已经官至清朝的吏部左侍郎兼翰林院的侍读学士,位居正二品。而陈名夏本人也确实精明强干,勇于任事。因此,龚鼎孳对于这位老朋友一向十分敬服,遇到疑难的事总要同他商量,听取他的意见……

现在,龚鼎孳已经迎出大门口,陈名夏那张眉目耸拔、鼻翼两旁有着两道刚愎沟纹的尖长脸,以及胸前飘拂着的三绺髭须也映入了眼帘。

“啊哈,怎地如此之巧!弟正欲去访兄,兄却先见顾了!”龚鼎孳拱着手大声招呼着,兴冲冲地迎上前去。

陈名夏却没有什么表情,虽然也照例回了一礼,但是随即就把手一摆,说:“弟眼下尚有他事,没有工夫坐谈,且借一步,说几句话就走!”

“兄是说——不坐谈?”看见客人已经径自往里走,龚鼎孳连忙跟上去,惊讶地问。

“我这就要去面见谭泰——嗯,就在这儿说好了!”由于两人已经进了二门,来到前院的倒座前,陈名夏随即站停下来。

谭泰是满洲正黄旗人。早自清朝天聪年间起,他就追随皇太极东征西讨,由于战功卓著,一再被擢拔,成为全权掌管本旗的都统,后来又受封为一等公。目前此人与护军统领图赖、启心郎索尼一道,都是摄政王多尔衮的心腹亲信,在朝中可以说是炙手可热,权重一时。因此龚鼎孳一听,顾不上再往屋里让客,连忙站住脚,紧瞅着对方,压低声音问:

“谭泰?兄因何事要访他?”

这当儿,倒是陈名夏大约觉得站着谈话,确实不甚相宜。他是常来常往的,对龚鼎孳这屋子的情形很熟悉。朝倒座望了望,发现里面没有人,他便做了个手势,于是两人又走进屋里,分宾主坐下。陈名夏这才哼了一声,说道:

“弟去见他，是意欲谋个差事干干！”

虽然他这么表白了，但是龚鼎孳仍旧听不懂。不过他也不想在这位才高气傲的朋友面前显得像个蠢虫，于是便沉默着，不去追问。

果然，片刻之后，等不到反应的陈名夏终于自己又说下去：

“眼下，南都已经归命，各府县望风归降，看来江南一带，不必再加重兵，即可平定。据弟近日所得消息，朝廷之举措将有重大变更——欲行以‘抚’代‘剿’之策。届时，要将豫王召回京来，另外派员前往接任……”

所谓“剿”，就是凭借军事手段取胜，自然要靠武将主持；至于以劝降为主的“抚”，就必须起用文官了。不过，清朝一向崇尚武力，这大规模的变“剿”为“抚”，倒是前所未有的新鲜事。因此龚鼎孳迷惑了小片刻，脑子才转过弯来，试探地问：

“噢，兄是意欲取多铎而代之？”

“如何？”

“这个——召回多铎，以抚代剿，消息是否真确？”

“自然真确。日前摄政王已授意内院会议，参详可否。”

“……那么，兄以为此事有几分成算？”

“谋事在人，成事在天。若是可谋而不谋，成算何从谈起？”

“所以——”

“所以弟这就去见谭泰！”

龚鼎孳眨眨眼睛，不说话了。得知雄心勃勃的老朋友原来是在觊觎豫王多铎的位置，他多少觉得，对方的胃口似乎大了一点。因为江南与别处不同，乃是除北京之外，全国最为重要的一个地区。数百年来，那里都是朝廷赋税的最大来源，是国家财政的主要支柱，也是眼下新朝志在必得的一块宝地。不管抚也罢，剿也罢，要想出任江南地区的封疆大吏，能力和才干固然十分重要，但更重要的是得到满人朝廷的绝对信任才成。以陈名夏的身份和资历，能做得么？如果明明做不到，却贸然去活动，闹不好，就会招致当权各方的反感和猜忌，岂非弄巧反拙？这样一想，龚鼎孳就觉得有点不妥。他打算说出自己的看法，但是陈名夏已经站了起来。

“好，时辰不早，谭泰现住在内城，去迟了，怕出不了城。弟这就告辞！”

“那么，先去探探口风也好！”由于发现拦不住对方，龚鼎孳只好一边往外送客，一边这样说。走出几步之后，他忽然想起一件事，连忙问：“不知兄可知道，闻得孙之獬为着献媚满人，竟然全家率先剃发改服，招摇过市。这事弄不好……”



陈名夏“嗯”了一声：“这事我早知道了！”

“那么？”

“他要剃，就让他剃去！谅他也翻不起大浪！”

“可是，万一朝廷……”

陈名夏把手一摆，成算在胸地说：“这一层，无须担心！哼，剃发改服，谈何容易！闹急了，是要出大乱子的，朝廷又岂会不知！”

龚鼎孳心中一凛，关注地问：“兄是说，出——出大乱子？”

陈名夏没有回答，似乎有意让朋友自己去琢磨。不过，当走出几步之后，龚鼎孳仍旧没有醒悟的表示，他就哼了一声，教训地说：“我朝这番入主中国，自是应天顺人，故此兵锋所到，势如破竹。惟是前明享国三百载，在缙绅百姓中之根基实在不可小觑。彼虽格于时势，暂且归顺于我，心中未必帖伏。所以隐而未发者，非不欲发也，是未得其便而已！若我朝挟雷霆之势，恩威并用，震慑之，怀柔之，或可将彼敌意渐渐消弭于无形；如操之过急，必定激出大变！何况冠裳发髻，传自祖宗，譬如人之头脸体肤，骤然夺之剥之，而欲其不怒不反，又何可得乎？”

“这——我兄所言，自然极是，但不知朝廷也省识此理否？”

“摄政王英睿明敏，自应省识。纵然他一时想不到，范宪斗、洪亨九他们也会提醒于他！”

这么说着，两人已经来到大门之外。龚鼎孳虽然意犹未尽，也只好拱一拱手，站停下来，目送着老朋友由一班承差服侍着，骑上那匹口外枣骝马，径自朝内城的方向行去……

在龚鼎孳看来，陈名夏的这一次来访，未免过于短暂而且匆忙；但是，对于此刻正骑着马急于前往内城去的陈名夏来说，却认为这样已经足够了。事实上，像谋求出任江南招抚这样的事，在没有办出眉目之前，应该尽可能少声张，以免招来意外的阻力。如果不是冲着彼此的交情非比寻常，他甚至也不会特地上龚鼎孳的家去。刚才，龚鼎孳虽然没有说更多的话，但陈名夏看得出来：老朋友对这件事是心存疑虑的。正因如此，他才不再同对方谈下去，省得空费口舌和时间。说实在话，眼前这个机会，陈名夏可是认准了，决不会放过的！而且，他已经把事情的成功得失反反复复揣摩过。无疑，要办成这件事确实不容易；但倘若办成了，他在朝野中的地位和名望，就会空前地跃升。作为对自己的才略颇为自负、因而野心勃勃的一个人，这些年来，陈名夏一直在暗暗纵观天下大势。他早就断定明朝的覆亡已经不可避免，所以在农民军攻入北京时，便迅速投降了李自成，希望能开创一番功业。谁知李自成太